

开封市化轻公司史志

1964——1985

(初稿)

开封市化轻公司史志编写组

1985年12月

前 言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建国三十六年来，百废具兴，政通人和，发展速度举世瞩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政治上安定团结，经济上活跃繁荣，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堪称“太平盛世”。为了总结化工物资工作的经验，探讨其发展规律，为今后的经营管理，业务购销工作提供有益的借鉴和依据，以达到利今世而加惠后人之目的。为此，特遵照上级指示，在公司党支部和各位领导的重视下，我们着手编纂了《开封市化轻公司史志》。

这次公司史志的编写工作，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党的《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指南，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实事求是的精神，本照近详远略，详独略同和古为今用的方针，正本清源，真实地记载了开封市化轻公司二十多年来的演变过程，突出了按经济规律搞好物资供应工作的特点，特别突出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公司的巨大变化。

本史志是开封市化轻公司的第一本史志，它的工作始于1982年。1986年3月又重新组织力量，搜集资料，1986年7月开始撰写，1986年11月完成初稿。全书共分八章三十节，约七万字。

目 录

第一章：概述	1
第一节 中国化工轻工公司河南省开封分公司时期 (1964 — 1969)	3
第二节 物资供应站时期 (1969 — 1974)	9
第三节 开封市化轻公司时期 (1974 — 1985)	11
附一、 集体经济	17
第二章： 大事记	20
第三章：企业整顿	36
第一节 企业整顿前的情况	36
第二节 整顿和建设领导班子	37
第三节 整顿和建全经济责任制	41
第四节 整顿和加强劳动纪律	45
第五节 整顿劳动组织	48
第六节 面向生产、搞好优质服务	49
第七节 整顿财经纪律、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	51
第四章：业务管理	53
第一节 业务经营管理体制	53
第二节 业务概况	54

附二、1965 — 1985 年企业经营物资目录表	57
第三节 物资计划与物资订货	67
第四节 物资供应与物资销售	69
第五章 财务管理	80
第一节 财务管理概况	80
第二节 资金管理	83
第三节 财务经济分析	84
第四节 物价管理	86
附三、化工、轻工原材料收费标准变更资料	89
第六章：储运管理	99
第一节 仓储管理	99
第二节 车辆运输机械	103
第七章：党政工作	104
第一节 党组织	104
第二节 行政工作	109
第三节 职工代表大会与工会	112
第四节 共青团组织	115
第五节 安全保卫	118
第六节 职工教育	120
第七节 计划生育	122

第八节 职工生活和福利 1 2 4

第九节 荣誉 1 2 6

第十节 人事变动 1 3 1

第八章：附录 1 4 2

第一章 概 述

开封市化轻公司位于开封古城东南侧。东邻羊行，西邻锅厂，南邻惠济桥街，北濒惠济河，座落在惠济桥街145号。

公司占地总面积为90936平方米。其中公司大院面积28800平方米，东酸库面积11333.9平方米，白塔库面积50802平方米。

公司总建筑面积为9858.82平方米，其中仓库建筑面积4983平方米，办公楼面积750平方米，职工住宅面积为2879平方米，其它建筑面积为1356平方米。

公司行政办公电话号码22071 业务办公电话号码22861 东酸库电话号码24576，白塔库电话号码24639，劳动服务站电话号码22007，西郊门市部电话号码32929。

电报挂号：3934

开户银行及帐号：南关办10045002——52

开封市化轻公司由开封市物资管理局领导。截止1985年底公司职工有206人，其中干部63人，全民职工73人，集体职工67人，计划内临时工3人。

公司下设9个科室和两站，即政工科、保卫科、办公室、经营管理科、工会、化工科、橡胶科、储运科、财务科、物资供应站、劳动服务站。

公司拥有酸罐、铲车通风扇等仓库设备、供电、灭火等器材。
拥有酸车、货车、小车、摩托车等交通运输设备。

1985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102万元，定额流动资金为426万元。

1985年，公司的五项经济指标分别达到：进货1780万元，销售1854万元，利润29.8万元，费用5.62%，资金周转率为42天。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8.7万元。

第一节 中国化工轻工公司河南省开封分公司时期

(1964——1969)

一、从综合公司到化工轻工开封分公司

开封市化轻公司的前身是开封市生产资料综合公司化轻组，当时的办公地点在现在的化轻公司院内（惠济桥街145号）。综合公司（1962——1964）当时对内设有机电、金属、化轻、建材四个专业性很强的业务组。随着我市生产建设的发展，机电、金属、化轻、建材四个自成体系的业务部门在一起办公，已远不能适应我市生产建设发展的需要。

因而1964年9月28日，河南省物资厅发出“关于对外设专业公司的通知”。“通知”决定：开封市物资局和市生产资料综合公司实行企行合一的体制。对内设机电、金属、化轻、建材四个业务科，对外挂四个专业公司的牌子。与此同时，市物资局上报开封市市人民委员会，批复：同意成立中国化工、轻工公司、河南省开封分公司。市物资局决定：中国化工轻工公司河南省开封分公司自1964年11月1日正式启用公司的印鉴。

公司组建后，办公地点还是在现在的化轻公司院内（惠济桥街145号），负责人李国良。当时公司人员不多，有刘永亮、赵云祥、谢导秀、提照瑞、鲁学增等十来个人；帐面上的固定资产就一个自装的机动三轮车，价值1071·13元，流动资金都是银行的贷款，

共计39.5万元；仓库不足，物资一部分存放在简易料棚中，另一部分物资是露天存放，物资损失严重；积压物资有109万元，是全省化工、轻工积压物资的六分之一。

二、垂直管理

1964年年底，国家物资管理部，根据全国大部分地区的物资供需情况。预计1965年化工、轻工原材料的需求缺口仍然很大，有些化工、轻工原材料还不能满足实际需要的60%，为了坚决贯彻“快、增、慢、推”四字方针，发挥物资部门职能作用，确保国家重点建设。经国家物资管理部批准，同意各级物资部门从1965年1月1日起，实行业务，财务垂直管理。按照“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总公司只垂直到省级公司。省辖专、市公司受省级公司垂直管理。

我公司实行垂直管理后，在物资调拨、资金管理、财政任务等方面，对省公司负责，并受省公司的领导和管理。

三、市化轻公司合并

1965年2月6日，河南省人民委员会发出了“关于按经济区划分调整物资机构的决定”。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用经济办法管理企业的指示精神，为了进一步减少层次，简化工作环节，降低费用，使物资工作更好地为生产服务，将全省的物资管理机构，按经济区划分，加以调整，专市县物资机构一律归省物资厅领导，改为

地区物资管理局。

1965年3月15日，召开了原开封专、市、县物资系统干部大会，省物资厅任福九付厅长正式宣布：撤销原开封专、市、县物资局，合并成立河南省物资厅开封物资局同时各专业公司也相继成立。我公司（开封化工 轻工分公司）是物资经营管理机构中的专业公司之一，于3月20日也正式与专署化工轻工公司合并办公。

1965年上半年专、市化工轻工公司合并基本就续经营情况良好。

这一年公司的变化较大，职工增加到了24人，党政组织得到了健全。

11月29日上级任命李玉池为我公司党支部书记。12月16日，中国共产党物资局委员会正式下文，同意我公司成立党支部，李玉池任书记，兼组织委员，李国良任支部宣传委员，栗秀任支部保卫委员。

10月21日，上级正式任命田瑞丰，李国良为我公司付经理。

11月3日，物资局又任命了李秀香为我公司人秘科科长，楚洪明、刘庆元为业务科付科长，张启贯为财务科付科长。

由于党政组织得到了健全，又用了经济手段来管理企业。1965年公司职工的思想觉悟有了很大的提高，工作起色很大，在许多职工的身上体现了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自动加班加点毫无怨言。年底公司职工受奖人员达11人次。在对待顾主的态度上，时刻注意关系和

影响，为此受到了物资局的通报表扬。

为了澄清家底，落实物资资源，1965年12月份公司的书记、经理亲自挂帅，成立了清仓核资领导小组。抽出了相当一部分人员进行全面清理工作，经过一个月的奋战，年底基本上澄清了全部物资情况，公司历年的悬案帐务得到了处理，重新清点了公司的低值易耗品家底。一个月共清点了化工物资46个品种，418.12吨，5353条，976套，橡胶制品的传动带2000多米，三角带4800多条，各种胶管1290根，净盘盈5931.58元，基本上做到了帐目与库存相符。帐务的处理共有54笔，待需解决金额44836.60元，清理35笔，金额44016.56元，占清理任务的94.%，低值易耗品的清理工作全部完成，共80个品种，469件的工作量，净盘盈843.75元。

1965年，公司供应化轻物资58个品种11750吨，1095套，19850条等，销售额达207.2万元，是年计划的123.5%，购进247.5万元，是年计划的185.7%库存量有所增大，处理积压物资33.8万元。为1966年的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四、中国化工轻工公司河南省开封分公司的发展阶段

我公司在这一阶段的机构基本上还是沿续了公司成立初期时的机构。公司由书记、经理领导，下设秘书科、业务科、财务科、仓

库四个任务不同的职能部门，担负着开封市和开封、杞县、通许、氏、兰考五县的化工、轻工原材料的物资供应任务。

1966年，“文化大革命”虽然已经开始了，但由于1964和1965年，我公司的工作做的比较扎实，加上1966年公司党支部比较重视思想政治工作，职工觉悟有了很大的提高。如：在1966年“三查”运动中，为了加强经营管理，搞好节约，公司所有的职工都参加了劳动，进行自装、自卸、自运、从而减少了费用开支，这一年的费用水平是我公司建立以来最低的，只达到了4·5%。

从1966年的经济工作指标完成情况也能看到这一年所取得的成绩。

进货427万元，占年计划的134%，是去年同期的172%，销售378万元，占年计划的112%，是去年同期的183%，一些难销售的积压物资处理了37·8万元，为以后的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1967年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干扰工作秩序就不正常了。

1968年6月22日，开封市革命委员会批复，同意由靳柱芝同志等五人组成化轻公司革命委员会。

主任委员：靳柱芝

付主任委员：（暂缺）

委员：丁秀菊 楚洪明 陈守治

这时我公司已完全卷入“文化大革命”的潮流中去了，公司的正常秩序遭到了破坏，1967年到1968年的经济工作任务也未完成。

第二节 物资供应站时期

(1969——1974、5)

一、开封市物资供应站化轻组

1969年初，在极左思想的支配下，在砸烂条条专政的呼声中，中国化工轻工公司河南省开封分公司被撤销，将原有的人员、物资、仓库、设备等设施划分为两个单位管理，即开封地区和开封市。1969年2月6日，开封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下达了“关于启用物资系统业务专用印鉴的通知”。通知说：“经开封市革命委员会批准，撤销原开封市物资管理局及所属公司，各公司业务专用章不再使用，由原开封市化工、轻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电设备四个专业公司共同组建开封市物资供应站。

我公司当时在开封市物资供应站中是一个独立的业务组（名曰：开封市物资供应站化轻组），其实与1964年综合公司化轻组的性质相仿。

二、开封市轻工业局物资站

1972年初，为了贯彻“抓革命，促生产”的方针，把我市的轻工业搞上去，开封市革命委员会决定：将我公司（开封市物资供应站化轻组）从开封市物资供应站划出，成立开封市轻工业局物资站，归开封市轻工业局领导。划出后，我单位虽然既抓了计划内

物资，又抓了计划外物资，但是，由于当时我国的工农业生产形势不好，因此我单位在轻工业局管理这几年（1972—1974.4）的主要经济工作任务也都未完成。

第三节 开封市化轻公司时期

(1974——1985)

1969年到1974年4月的实践证明：成立“开封市物资供应站”；“开封市轻工业局物资站”是不科学的，是不能很好地做好物资供应工作的；它束缚了我单位做为专业公司所起的作用，无形中限制了我市的化工、轻工物资供应工作与兄弟市（地）、县、及上级专业公司的业务往来。因此，1974年4月16日，开封市革委、生产指挥部批复，同意撤销“开封市物资供应站”、“开封市轻工业局物资站”，重建开封市化轻公司，归口市物资局领导，同时市委决定：由王志章同志任开封市化轻公司党支部书记。并主抓各项工作。

1974——1976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指标 年数 度	进 货	销 售	库 存	费 用	利 润
1974	548	552	315	%	5.5
1975	561	587	241	%	0.92
1976	521	527	260	%	-2.45

从表中的数字来看，文革后期的三年我公司的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是一年不如一年，虽然文革时期我们物资部门不重视经济效益，经营原则是“不亏不盈，略有盈余”，但公司到了1976年却亏损高达2万4千5百元，是公司有史以来最差的一年，究其这种马鞍型的原因，完全是执行极左路线造成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济体制改革已成为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改革是中国的第二次革命，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公司党支部根据中央及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精神，联系化轻公司的实际情况，认真总结了公司的历史经验教训，一致认为：要想使企业有活力，必须彻底砸烂大锅饭，改变官商作风，要想使企业真正做到为生产建设服务，就必须用经济手段来管理公司，就必须走改革之路。

随着企业改革的不断深入，化轻公司的经营情况一年比一年好，经济指标连年超额完成。从1977年到1983年的七年中，是化轻公司变化比较大，发展比较快的时期，各方面都取得了较大的成就。粉碎四人帮的第二年，1977年公司的利润由1976年的亏损2万4千5百元，猛增到17万元，虽然以后几年的经济效益比1977年下降了，但都是超额完成了任务，趋势是发展的，并出现了稳定持久发展的新局面，到了1981年底公司的利润已达23万3千元，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势头。

为了更好地做好我公司的改革工作，公司党支部决定、经物资局